**《中国招标》周刊社**

**2019年度中国招标与政府采购“十佳”“百强”代理机构**

**评选活动方案**

一、活动背景

招标与政府采购社会代理机构取消资格审核制度之后，数量上迎来了爆发式增长。招标代理费实施政府指导价也已经成为历史，招标代理机构的收费完全市场化。

《招标投标法》、《政府采购法》都规定“自主择优选择代理机构是招标人、采购人的权利”。面对这两大变化，招标人、采购人如何选择代理机构？

为了通过第三方的客观评价，为招标人、采购人选择代理机构提供指引，《中国招标》周刊社、中国招标投标网发挥专业媒体作用，特举办“中国招标与政府采购百强代理机构”和“中国招标与政府采购十佳代理机构”评选活动，以此促进招标代理服务行业的良性发展，提升招投标代理机构的整体素质和市场竞争能力。

二、 活动宗旨

倡导公平竞争 营造良好市场环境

三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《中国招标》周刊社、中国招标投标网

四、活动实施

时间：2019年7月—2019年9月

五、奖项设置

**（一）2019年度中国招标与政府采购先锋人物**

1.参评对象

中央部委或省级招标与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负责人、采购人（业主）单位的采购负责人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人、政府采购中心负责人、大型招标（政府采购）代理机构负责人、专家学者等。

2.参评条件

（1）政治坚定，拥护党的政策、方针、路线。10年以上工龄，从事招标与政府采购工作2年以上。

（2）在招标与政府采购领域，具有创新性工作思路和成绩，2018年6月—2019年6月，参与过法规制度的制定、修订工作，或者主导、参与过重要课题研究并产生成果，或者在所在单位主导推行的工作制度、工作方法成效明显，对全国同行具有较高的借鉴价值。

3.材料提供

1.提交业务自传（1000字以上）一份；

2.参评承诺书（参见附件）一份，并加盖单位公章；

3.提供参评人包括工作、会议、生活场景等5张清晰照片，图片提供3M以上。

**（二）2019年度中国招标与政府采购业务能手**

1.参评对象

招标与政府采购监管部门、采购人（业主）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、政府采购中心、招标采购代理机构等专业机构业务岗位上的工作人员。

2.参评条件

（1）政治坚定，拥护党的政策、方针、路线。

（2）工龄5年以上，从事招标与政府采购工作2年以上。

（3）2018年6月—2019年6月，在所在单位有突出业绩。在工作中善于思考、敢于负责，有创新性工作思路且成效明显。

3.材料提供

（1）提交业务自传（1000字以上）一份；

（2）参评承诺书（参见附件）一份，并加盖单位公章；

（3）提供参评人包括工作、会议、生活场景等5张清晰照片，图片提供3M以上。

**（三）2019年度中国招标与政府采购“十佳”、“百强”代理机构**

1.参评条件

（1）认真贯彻国家方针政策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无重大违法记录；

（2）招标机构成立一年以上；

（3）机构诚信经营，市场信誉良好。

2.参评材料

（1）提供1000—2000字的公司介绍（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成立时间、注册资金、组织架构、发展历程、2017年6月—2019年6月业务成绩等内容)；

（2）提交两个真实的于2017年6月—2019年6月期间代理项目的采购文件（采购方式不限），并分别撰写500字以上关于该项目的经验总结，项目不得隐去关键信息。

（3）提交依法交纳社保和依法纳税、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（参见附件）。

（4）在评选活动中，发现材料造假的，立即取消评选资格。评选活动结束后查实材料造假的，通过在中国招标投标网公告的方式撤销所获奖项，并在相关数据库中予以清除，并说明原因。

六、报名和材料申报

申报材料请于2019年8月20日前通过邮寄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至《中国招标》周刊社。

1.通过邮寄报送的，请在快递寄出时通知周刊社，以便查收。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恩济庄46号院中国机电设备招标中心206室《中国招标》周刊社

2.使用电子邮件报送的，请在邮件标题处注明“参加评选+企业名称”字样，周刊社收到后将发送回执，未收到回执请电话联系。电子邮箱：[zhaobiao188@126.com](mailto:zhaobiao188@126.com)

七、专家评审组

主办单位组建专家评审组对申报材料逐一评审，评审中遇到问题，不排除与参评企业、个人进行核实，参评企业、个人应在规定的时限内，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补充资料。专家评审时间：2019年8月20—8月31日。

**八**、结果公示

主办单位于2019年9月2—6日将评选结果在中国招标投标网(www.cecbid.org.cn)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六、表彰

主办单位将于2019年9月18日在新疆库尔勒市召开的“中国招标与政府采购2019年度峰会”上举行颁奖盛典。

1. 宣传

《中国招标》周刊和中国招标投标网(www.cecbid.org.cn)将对颁奖活动进行专题报道。

联系人及报名咨询电话：

王蕾 010-88485071 15901404774(微信号)

夏靖超010-88405183 13910382642

传真：010-84405179

《中国招标》周刊社

二Ｏ一九年七月二日

附件1：“百强”、“十佳”报名及参评资料

附件2：“先锋人物”报名及参评资料

附件3：“业务能手”报名及参评资料

附件4：参加评选声明（企业）

附件5：承诺书（个人）

**附件1：**

2019年度中国招标与政府采购“百强”、“十佳”代理机构

报名及参评资料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参评企业基本情况** | | | |
| 单位名称 | （ 此处加盖公章 ） | | |
| 单位地址 |  | | |
| 企业网址 |  | | |
| 机制体制 |  | | |
| 成立时间 |  | | |
| 人员规模 |  | | |
| 注册资本 |  | | |
| 办公面积 |  | | |
| **参评企业2017年6月——2019年6月期间主要业绩情况** | | | |
| 2000字内 | | | |
| **参评企业2017年6月——2019年6月期间项目招标文件及经验总结** | | | |
| 2个招标文件（采购文件）电子文档，各自撰写500字以上项目经验总结，项目不得隐去关键信息。 | | | |
| **企业联系人** | | |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
以上情况均可另存文档作为附件提交。

**附件2：**

2019年度中国招标与政府采购“先锋人物”报名及参评资料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参评人基本情况** | | |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
| 单位名称 |  | 职 务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个人邮箱 |  |
| **推送单位信息** | | | |
| 单位名称 | （ 此处加盖公章 ） | 企业网址 |  |
| 联系人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联系人电话 |  |  |  |
| **参评人2018年6月——2019年6月期间主要业绩、事迹** | | | |
| 不少于1000字，可另存文档为附件提交。 | | | |

**附件3：**

2019年度中国招标与政府采购“业务能手”报名及参评资料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参评人基本情况** | | |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
| 单位名称 |  | 职 务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个人邮箱 |  |
| **推送单位信息** | | | |
| 单位名称 | （ 此处加盖公章 ） | 企业网址 |  |
| 联系人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**参评人主要业绩** | | | |
| 不少于1000字以内，可另存文档为附件提交。 | | | |

**附件4：**

**参加评选声明**

（注：参评“十佳”、“百强”的代理机构须出具此声明）

本企业自愿参加《中国招标》周刊社、中国招标投标网联合主办的“2019年度中国招标与政府采购“十佳”、“百强”招标代理机构”年度评选活动，现郑重做出以下声明：

1. 本企业 自愿参加《中国招标》周刊社、中国招标投标网联合主办的“2019年度中国招标与政府采购‘十佳’、‘百强’招标代理机构”评选活动，承认并愿意遵守活动的相关规则，承认由主办方组建的评审专家组给出的评审结果。

2.本企业已经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，依法纳税，缴纳社会保险，在经营行为中无重大违法纪录。

3.本企业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（包括全部文字材料、图片材料、复印材料）真实、有效、可查，并对全部资料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提供虚假、失实的申报材料，本企业愿就此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，并自愿接受评选活动主办单位做出的“取消评选资格”或“撤销所获奖项”的处理结果。如有需要，本企业将积极配合评审活动，提供所需证明资料，并配合现场检查等。

4.本企业如当选，愿意在有效期内接受主办单位的跟踪、监督，保证本企业服务质量和水平，以自身行动维护招标行业“十佳”、“百强”机构的荣誉和形象。

本企业确认已经理解上述条款，并在申报、评审、推广本次评选活动过程中严格遵守。

申报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**附件5：**

承 诺 书

（注：参评“先锋人物”、“业务能手”的个人须出具此声明）

本人 自愿参加《中国招标》周刊社、中国招标投标网联合主办的“2019年度中国招标与政府采购 ”全国评选活动。

以下郑重承诺：

1. 遵守评选活动规则，承认主办单位组建的专家评审组给出的评审结果。
2. 所提交的所有申报材料（包括全部文字、图片）均真实、可靠、有效。如提供虚假、失实的申报材料，本人愿就此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，并自愿接受评选活动主办单位做出的“取消评选活动资格”或“撤消所获奖项”的处理结果。

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年 月 日